

荣成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荣成市 2025 年加力提振消费实施
方案的通知

荣政发〔2025〕2 号

经济开发区、石岛管理区、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将《荣成市 2025 年加力提振消费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荣成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荣成市 2025 年加力提振消费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深入实施提振消费行动”工作要求，以全方位扩大内需为导向，以促消费惠民生为重点，多维度优化消费环境，全方位提振消费信心，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字〔2025〕2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鲁政办字〔2025〕1号）、《威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力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威政字〔2025〕4号）等文件，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加力提振促商品消费

（一）融合多元场景举办促消费活动。抓住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要消费节点，依托九龙城、大润发、吉兴商城等各大商圈、特色街区，开展各具特色、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120场以上，做到“季季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周周有场景”。开展“2025荣成迎新春消费季”系列活动，推进消费惠民让利行动，统筹金融机构、平台等资源推出“优惠让利政策包”，举办“新年狂欢”“踏青寻宝”“嗨购五一”等重点活动20场以上。（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二）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落实汽车、家电、家

装、电动自行车等领域以旧换新政策，扩大消费品以旧换新品种和规模，实施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数码产品的购新补贴，新增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4类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认真落实《威海市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的通知（威发改发〔2024〕266号）要求，持续释放有效需求，扩大消费潜能，牵引带动稳增长、促转型、惠民生。做好各级政策的宣传工作，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微信公众号、社区工作群等途径开展宣传，扩大政策知晓面。（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财政局）

（三）叠加优惠激发消费市场活力。根据威海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5年威海惠民消费券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全年围绕文旅、零售、餐饮、住宿、体育等领域，以市场化方式分批次推出减免、折扣、补贴等多种促销优惠措施。安排专项资金发放满减消费券，激发消费市场活力。鼓励商家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优惠让利方案，叠加惠民消费券，进一步激发消费活力。（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二、扩容提质促服务消费

（四）实施文旅消费提升行动。围绕重要节假日，依托银联卡支付减免等“双重减免”消费优惠，推出A级景区、星级饭店等场景优惠。引导文旅市场主体发挥自身优势，鼓励景区推出免门票、门票优惠、套票等优惠政策；鼓励文旅企业整合游览、

住宿、游乐、购物、康养等多方面资源，推出组合优惠产品，采取有力措施提升文旅消费。（牵头单位：市文旅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五）推动餐饮住宿消费扩容升级。鼓励星级饭店结合我市海鲜资源，打响“一桌最海鲜”城市名片，吸引更多国内外游客来荣观光、休闲和度假。强化“地标美食”宣传推介，在重点商贸区、步行街建设特色美食街区，打造精品美食旅游线路，配套推出惠民优惠活动。支持餐饮企业参评“米其林”“黑珍珠”“金梧桐”，提升旅游住宿服务水平，推进星级饭店、等级旅游民宿服务质量提档升级，大力发展乡村酒店等，引入高端品牌连锁酒店，打造休闲度假酒店集群，提高旅游住宿接待能力。（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文旅局）

（六）深挖养老托育消费潜力。增加养老服务设施有效供给，大力发展社区食堂，通过社区食堂与业主食堂合并建设、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中增设的方式，打造“物业+食堂”“嵌入式机构+食堂”互助养老新模式，完善方便可及的老年助餐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社区养老，年内计划打造3处康复辅具租赁体验点，加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服务保障力度，提高康复辅具等养老服务设施的知晓度和使用率。拓展互联网诊疗服务模式，推动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及妇幼保健院利用互联网平台实施网上预约护理服务。（牵头单位：市民政局、市卫健局）

（七）提升家政服务供给品质。发展“员工制”家政企业，落实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补贴政策，按照每人每年不高于100元的标准给予家政服务机构补贴。推进家政服务标准化，鼓励家政企业积极参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开展家政服务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完善家政信用体系，到2025年底全国家政服务信用信息平台注册企业超过5家，组织开展诚信家政进社区活动不少于2次。（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

三、创新场景促新型消费

（八）鼓励发展首发经济。支持开设首店，举办首秀、首演、首展活动，引导九龙城、吉兴商场、振华商厦等商超引进知名服装、休闲品牌以及日韩优质消费品，打造多功能的综合消费场所和日韩商品集散零售场所，满足市民多样化消费需求，全年累计引进时尚零售、特色餐饮、文化创意、高端体验等多元业态区域首店5家以上。在重点商圈、步行街、特色商业街区设置首发展区，为品牌提供新品发布平台，围绕首发活动配套举办主题促销、互动体验等活动，带动全景式消费。推动文创产品迭代升级，深化与文创开发运营的专业团队合作，引导重点景区景点、文博场馆持续推出一批荣成元素突出、受众群体广泛、地域特色鲜明的文创产品及衍生品。（市商务局、市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培育引导数字化赋能。积极培育打造元宇宙领域创新

产品和应用场景，牵引带动元宇宙产业消费。探索“人工智能+消费”，引进重点电商平台项目或服务商，引导大型商业综合体等打造沉浸式体验消费场景。推动农业生产数字化改造，提高全产业链协作协同效率，打造数字农业应用场景2个以上。加快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引导更多电商企业整合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强化“鲜荣记”品牌建设，联合专业直播电商服务机构开展精细化运营，带动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

（十）持续推动绿色消费。持续开展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和绿色建材等系列下乡活动。支持加快巡游出租汽车电动化，推动市域公共交通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废弃物有效分类回收、废弃物资源化再利用、重点废弃物循环利用、资源循环利用等产业发展，有序推进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

（十一）推动赛事经济发展。围绕“跟着赛事去旅行”主题，举办荣成马拉松、全国门球系列赛、威海市击剑公开赛等高级别体育赛事活动，同步开展线上摄影展、“跑荣马游荣成”、美食嘉年华、房车展、精品房源推荐等丰富多彩的赛事衍生消费场景，释放“赛事+活力”潜力，充分吸引参赛、观赛人群来荣消费。（牵头单位：市教体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文

旅集团)

(十二)拓展体育消费新空间。挖掘我市体育、文化、旅游、康养等资源项目,推进“体育+”“+体育”多业态发展,打造爱莲湾“体育+康养”项目,申报品牌赛事参选“体育旅游精品项目”。精心规划一批户外体育旅游线路申报春节、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的山东户外运动精品线路,为体育旅游进行预热。深入推进“音乐+文旅”“演艺+文旅”“体育+文旅”业态融合,鼓励举办各类音乐节、综艺拍摄、体育赛事等活动,吸引明星、网红、游客参与城市宣传,引客来荣,扩大消费。(牵头单位:市教体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

(十三)发展教育服务消费。推动课后服务提质增效,丰富课后服务“课程超市”。推进假期托管工作,为学生提供公益性假期看护服务,开展符合其身心发展特点的活动。加强数字校园建设,优化教育专网,夯实教育数字化发展基础。丰富威海市智慧教育云平台资源个性化供给,加强威海名师辅导讲堂资源建设。全面推进“三个课堂”建设应用,满足学生对个性化发展和高质量教育的需求。(牵头部门:市教体局)

四、优化环境促品质提升

(十四)推动县域商业改造提升。推动县域商业高质量发展,引导重点商贸中心及城乡便利店升级改造,打造集聚能力强、辐射范围广的标志性品牌商业街区。进一步健全县级物流配送体

系，支持企业围绕农产品上行，支持新建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设施等项目，争创“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十五）推动业态模式融合发展。引导企业组织开展营业性演出活动，做好营业性演出审批工作。突出乡村民俗与乡村旅游融合，引导文旅企业积极开展“乡村好时节”活动。举办“乡村好时节”系列活动，重点突出乡村民俗与乡村旅游融合，打造一批品牌活动整合文旅、农业、体育资源，策划推出一批特色精品线路和产品。建设“千里滨海”旅游风景道，提升旅游服务功能。

（市文旅局、市工信局、市交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教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支持商贸流通领域物流设施标准化、智能化改造，引入自动化分拣设备、智能仓储管理系统等，提升物流运作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健全城乡商贸流通网络，建设客货邮融合发展线路，发展共同配送、仓配一体等集约化模式。创新快递和末端服务新模式，提升行政村的村级邮政快递网点覆盖率，充分利用“电商进农村”等契机，打通快递进村“最后一公里”。加快发展数字供应链，推动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建设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平台。（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交通局）

（十七）全面优化产品品质。积极开展“好品山东”品牌申

报，梯次培育“好品山东”品牌。鼓励我市龙头骨干企业争创“泰山品质”认证，发展有机产品、绿色产品等高端品质认证3个以上。积极推动我市优质特色产品参与香港STC认证，年内争取获得香港STC认证2个，运用检测认证助力更多荣成优质特色产品打通出海通道。深化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发挥“三同”企业示范引领作用，积极组织我市企业申报第五批威海市“同线同标同质”企业。加快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名特优新农产品发展，确保认证质量和效率，着力培育农产品品牌。（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十八）深入实施放心消费行动。积极参与第二届“3·15放心消费齐鲁行（威海）”活动，倡导大型商超、商场提供一定的优惠让利，明示参加活动的商品品类、优惠让利措施、暖心承诺等。开展消费教育基地消费体察活动，组织部分消费者和志愿者代表到省级消费教育基地进行消费体验。（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五、完善体系促消费信心

（十九）健全完善就业服务体系。分区域、分产业链、分群体开展常态化线上线下招聘活动60场次以上，深入实施社区就业服务提升行动，新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600个以上，促进劳动者多渠道就业。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支持驻荣高校申报建设大学生就业创业赋能中心。深化创业

荣成行动，培育市级创业街区，争创省级创业街区，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政策，督促金融机构规范创业担保贷款发放，加大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支持力度，持续优化创业服务。健全劳动者动态增收机制，督促企业依法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及时公布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积极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着力提升企业劳动者劳动报酬。（牵头单位：市人社局；责任单位：市工会、市教体局、市财政局）

（二十）全力构筑消费支撑体系。根据国家、省安排部署，适时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居民基础养老金、工伤保险定期待遇标准，确保调整后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规，提升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数字化监管水平，实现农民工工资支付全过程监管。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落实困难家庭毕业生、长期失业青年帮扶举措，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毕业生、长期失业青年纳入社会救助保障范围。（牵头单位：市人社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二十一）持续激发住房市场活力。强化财政支撑，发放住房租赁补贴100户以上。推进高品质住宅建设，引导开发企业在开发、建设、运维全周期品质提升。多元化开展房产团购促销及推介活动，激发市场消费活力。开展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不断提升物业服务标准，拓宽物业服务领域。（牵头单位：市住建

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

六、强化协调促组织保障

（二十二）强化宣传发动。要深刻认识提振消费对经济增长、民生改善的重要意义，将促消费作为当前重点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加强信息共享、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以及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促消费政策、活动成效和典型经验。要加强各类消费活动融合推广，营造关注消费、支持消费、参与消费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

（二十三）完善政策体系。要围绕消费品以旧换新、服务消费、文化旅游消费、农业农村消费、卫生健康、住房消费、体育消费、养老消费、稳产优供、消费环境等方面，制定完善配套政策措施，为消费市场健康发展提供制度保障。要积极引导金融机构配资、企业投资，支持消费领域创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

（二十四）加强督导调度。要建立工作台账，明确各项工作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要及时梳理解决消费领域的堵点问题，畅通消费者投诉渠道，及时回应消费者意见诉求。要加强市场监管，严厉打击价格欺诈、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积极营造良好消费环境，推动形成供需良性互动、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的促消费新格局。（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